

证券代码：837736

证券简称：永乐文化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北京春秋永乐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10月8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通讯召开方式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9年9月26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杨波先生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已经届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拟提名杨波、王仞、练华、张春晓、孙昊、吕伟育、罗应锦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自2019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

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为了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产生前，本届董事会的现任董事仍依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董事职责。

上述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均为连任董事，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有关部门的处罚或惩戒，且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贷款并由关联方提供关联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由于公司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以下简称“杭州银行北京分行”）签署的授信协议（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5,000 万元整）已到期且公司已偿还贷款本息，根据公司日常运营和发展的需要，为补充流动资金，公司拟继续向杭州银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授信人民币 5,000 万元，并新增申请授信额度人民币 2,000 万元，合计申请授信额度人民币 7,000 万元，贷款用途为补充流动资金，授信期限为 1 年，具体贷款内容以双方签订的贷款协议为准。

为保证前述流动资金贷款授信的实现，本次贷款由北京市文化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文担”）在授信额度内向杭州银行北京分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关联方自愿为公司的该贷款授信向北京文担提供反担保，具体措施如下：

(1) 股权质押反担保：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杨波出质 270 万股股权；实际控制人、董事、总经理王仞出质 390 万股股权；股东郭秀珊出质 170 万股股权；股东北京乐人帮技术服务咨询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乐人帮”）出质 67.5 万股股权，本次合计出质股份数为 897.5 万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14.77%，向北京文担提供股权质押反担保；

(2) 信用保证反担保：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杨波及其配偶龚芳和实际控制人、董事、总经理王仞及其配偶张汝新向北京文担提供个人无限连带责任信用保证反担保。具体内容以各方签署的协议为准。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董事杨波、王仞、练华为该议案的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19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现提请于 2019 年 10 月 24 日召开公司 2019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春秋永乐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北京春秋永乐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10 月 8 日